

念好涉农纠纷“调解经”

□ 河北法治报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赵洪成

平山县人民法院西柏坡法庭积极构建“三下三进三联动”诉源治理体系,坚持“深入调查研究、依靠群众办案、就地解决纠纷、注重调判结合、追求案结事了、严格秉公执法”的工作方式,使诉源治理与多元解纷齐头并进。2023年11月20日,该法庭被省委政法委命名为“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单位。

辖区王某、刘某两家系地邻。一次,王某在承包地喷洒农药,因操作不当,加之当天刮起了大风,一些农药“飞舞”到地邻刘某的苹果树上,导致刘某的苹果树受到不同程度损害。刘某发现后,通过“一村一法官”工作站联系到包村干警。

西柏坡法庭办案法官高度重视,迅速组织干警会同司法所、农

业所、公安派出所工作人员及当事人王某到现场协助调查。经农技所专业技术部门认定:苹果树部分苹果掉落,部分枝叶已死亡。办案法官对苹果树的受损面积与受损程度进行了现场勘查,同时对喷洒农药视频等证据进行提取与固定。次日,办案法官与专业技术人员再次赶到事发现场,发现部分苹果树出现死亡。刘某称经济损失达3万余元。

了解情况后,办案法官告知双方当事人,该案系王某的过失行为造成,如按照正常程序处理,案件审理周期长,需对受损苹果树的损害范围、损害程度进行司法鉴定,诉讼成本较大,建议双方通过诉前调解协商解决。根据具体案情,办案法官多次对双方提出可行性建议,最终双方达成一致:王某赔偿刘某苹果树经济损失6000元。至此,该起喷洒农药致地邻苹果树受损引起的民事纠纷得到圆满解决。

扎根在乡镇的基层法庭,如何更好地与村民们做朋友?遇到涉农纠纷,怎样为群众解“疙瘩”?在西柏坡法庭,庭长史青霞支出妙招:

首先,要联动农业部门为涉农纠纷提供技术保障。法庭处理涉农案件涉及技术问题,如对损害结果及成因有疑问,解决方法一般为司法鉴定。因地上物或其他农作物不易提存保留,司法鉴定的难度较大且所需时间长、成本高,很容易增加当事人诉累。针对这种情况,西柏坡法庭与县农业农村局下设的农业所合作,对村民争议焦点中的技术问题,邀请农业所技术人员现场解答当事人疑问并进行质证,制作笔录由当事人双方确认。运用这种办法,西柏坡法庭已成功化解多起原本需要进行司法鉴定的农药纠纷,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其次,设立法官工作站为涉农纠纷提供“快车道”。西柏坡法庭在辖区各村设立了“一村一法官”工作站,落实责任到法庭干警。村民可以在出现涉农纠纷后联系包村干警,干警第一时间介入,做到“找早抓小,防微杜渐”。此外,法庭还在辖区各村设立微信群,村民可直接在群内咨询相关法律问题。

最后,加强司法能动性,为涉农纠纷提供司法保障。针对辖区涉农纠纷,西柏坡法庭提出“三个必须”:必须到纠纷争议现场走一走、看一看,只有走进“田间地头”才能走进“农民心头”;必须与争议双方当事人一起到村委会坐一坐、谈一谈,从邻里乡亲、屯邻地邻的角度处理矛盾;必须找村中威望较高的长者或村里干部聊一聊、谈一谈,充分发挥群众力量居中调解,真正实现就地解纠纷,案结事更了。

张家口桥西法院专题开放日 聚焦妇女儿童权益保护

为加强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障,助推家事纠纷源头化解,近日,张家口市桥西区人民法院举行“保护妇女儿童权益”专题开放日活动,邀请区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区妇联、团区委、区教体局、学校等单位代表参与活动。

各方代表就妇女儿童权益保护问题均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并与法官进行了深入探讨和交流,探索解决路径,并对桥西法院在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方面采取的措施、所取得的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

席娟 邹晓霞

宽城法院多举措做实诉源治理 实现“末端诉”向“前端调”转变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汇集更多法治力量参与前端化解,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该院坚持与工会、妇联、公安派出所、乡镇综治中心、司法所、行业组织等常态化联动,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实现从“单打独斗”到“多元共治”的转变;聘请特邀调解员246名,构建“法官+特邀调解员+N”的多元解纷体系;持续深化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工作,推动司法服务中心下移、资源下沉。赵志鹏 吴静

法官办案“走出去” 司法为民“加速度”

近日,高碑店市人民法院泗庄人民法庭采取“走出去”的办案模式,成功调解一起民间借贷纠纷。

被告因资金短缺,向原告借款。借款到期后,被告一直未偿还,无奈之下原告诉至法院。承办法官了解到被告因身体状况无法到法庭,决定前往被告家中进行调解。经过法官的耐心释法明理,原、被告均主动作出让步,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高碑店法院坚持上门调解,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努力使案件纠纷得到一次性化解。

董娜

张家口万全法院法官走进校园 宣讲未成年人保护法

4月24日,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法院联合万全区第三小学开展了主题为“强国复兴有我 健康快乐成长”普法进校园活动。

法官从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四个篇章,向学生们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法律知识。课堂采用知识讲解与师生互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知识问答和案例讲解,充分调动学生们的积极性,使学生们学会运用法律思维对一些问题予以理解和掌握。

席娟 王玲玲

(上接第1版)巧借外脑力量,为精准法律适用奠定了基础。同时,结合地区经济发展特点,将整改后的公司作为知识产权保护范例,以具体的经验做法为其他相似企业提供借鉴和参考,从而有效提升本地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意识。

董某某等人侵犯著作权、销售侵权复制品案。南宫市人民检察院准确认定涉案罪名,精准指控犯罪。鉴于该案涉及范围广,全国各省份交易成功记录为6万余条,南宫市检察院向行政执法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执法部门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畅通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平台监督,加大对图书市场的监督力度,及时发现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以实际行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4月25日,邢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下乡小分队民辅警走进“中国自行车零件城”河古庙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20周年主题宣传活动。民辅警结合辖区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向群众详细讲解农用车违法载人、无牌无证、酒驾醉驾、骑乘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引导群众自觉做文明交通的参与者和践行者。

崔信行 摄

深州市检察院开展英烈保护公益诉讼“回头看”活动 守护英烈荣光 传承红色基因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李文秀 通讯员董均杭)近日,深州市人民检察院干警到唐奉镇东蒲疃村,开展“传承五四薪火”暨英烈保护公益诉讼“回头看”活动,纪念革命烈士葛玉峰,以实际行动守护英烈荣光,让红色基因薪火相传,生生不息。

葛玉峰系在清风店战役中牺牲的革命烈士,其唯一直系亲属——女儿葛敬瑞不在深州生活,烈士墓地长期未为葛玉峰树立纪念碑。深州市检察院干警在公益诉讼检察履职过程中发现这一情

况后,积极走访当地村民,几经周折、多方打听,终于和远在内蒙古巴彦淖尔的葛敬瑞取得联系。在深入取证核实的基础上,最终确认了葛玉峰的烈士身份。检察院随后以诉前检察建议的方式,促使退役军人管理部门加载葛玉峰入《深州革命烈士名录》,并为其树立了纪念碑。

为告慰革命烈士,4月25日在五四青年节到来之际,深州市检察院组织开展“传承五四薪火”暨英烈保护公益诉讼“回头看”活动,院团

支部与公益诉讼部门干警赴唐奉镇东蒲疃村纪念革命烈士葛玉峰,缅怀英烈奉献、牺牲事迹,传承五四精神,弘扬爱国情怀。活动中,全体干警神情凝重,整齐列队,敬献鲜花,向葛玉峰烈士默哀致敬,表达对英烈的深切怀念和崇高敬意。

祭奠活动后,干警们到为葛玉峰烈士身份提供重要线索证明的老军人、老干部葛玉章家走访慰问,并到深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查看了《深州革命烈士名录》保存情况。

引导规范节假日市场价格行为 共促放心消费

(上接第1版)通过实体店线下经营、电商平台、线上旅游平台、APP直播营销等各种方式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均不得出现低价诱骗高价结算、先提价后打折、虚假折价、不履行价格承诺等价格欺诈行为。

着眼强化重点商品和行业价格规范,三地市场监管部门提出,节日特色商品和旅游纪念品、旅游特色商品等相关商品零售经营者要注意依法行使自主定价

权,遵循公平、合法、诚信原则合理制定价格。各类宾馆、酒店、民宿等经营者提供住宿及服务的,应当在收费场所的醒目位置标明客房类型、计价方式、价格、另外付费项目及收费标准等。旅游景区经营者应当在景区入口、售票处或者售票电子平台显著位置做好明码标价,景区内游乐场、缆车、观光车、游船等服务项目,应当在售票处等醒目位置公示价格信息,不得私

自设立“园中园”,擅自增设收费项目,变相提高门票价格,要落实对特殊人群应执行的相关减免、优惠措施,景区经营者以及景区内相关服务行业经营者不得收取未予标明的费用。各卖场、商场、市场、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等交易场所提供者应加强对场所(平台)内经营者的规范和引导。各相关行业协会和其他社会组织不得组织经营者串通涨价,操纵市场价格。

“法治体检”为企业发展“问诊把脉”

(上接第1版)记者了解到,近年来,景县法院推出多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亮点举措,收获多方点赞。开展不良贷款催收专项行动、打击“躲债”“赖债”等拒执涉金融债务不良行为,净化县域金融行业信用环境;建立法企沟通联络制度,及时向涉诉企业发送

案件节点信息,营造尊重、关心、支持企业家的浓厚氛围;与辖区银行联合成立金融纠纷预防调解处置办公室,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纠纷工作机制,加强金融纠纷源头预防和前端化解……一揽子惠企利企举措让企业得以舒心发展。

“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

境是一个地区发展的金字招牌,是企业生存发展的肥沃土壤。”李永玮表示,景县法院将以诉讼服务更便民、审判执行更高效、司法保护更公正为目标,持续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走深走实,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保障。

雄县县委政法委、雄县法院召开推进会

共同推进“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郑伟)4月25日,雄县县委政法委、雄县人民法院联合召开“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推进会,对“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进行部署推进。

据介绍,雄县县委政法委、雄县法院联合推进“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旨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打造具有雄县特色的诉源治理体系。推进会上,雄县法院有关负责人从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主要任务和运行模式、人员配备和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和运行机制等方面介绍了“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基本情况。

记者从会议上获悉,开展“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是雄县法院进一步延伸司法职能、服务基层治理的有效实践。下一步雄县法院将站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高度认识“网格法

庭、网约法官”建设工作,做到镇镇有法官、村村有人管,打造“法院+乡镇(社区)一基层自治组织”的矛盾纠纷化解链条,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同时,狠抓工作落实,统筹推进工作重点任务,法官主动与包联乡镇建立沟通渠道,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努力把工作做实、做细、做好。

据介绍,雄县还将以开展“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为契机,以雄东片区为典型示范,依托雄东片区扁平化管理特点,让法官直连社区,双方相互配合,形成具有本土特色的调解模式,打造“信得过、叫得响”的雄县调解品牌,推动调解工作向纠纷源头防控延伸。与此同时,将诉源治理纳入乡镇工作评价体系,实时梳理问题,完善工作措施,扎实推动“网格法庭、网约法官”工作落地见效。

平乡县政法干警 奋勇救火化险情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王智勇 通讯员马琳)“真的太谢谢你们了,如果不是你们及时预警并帮忙灭火,厂子周边10余辆汽车可能都会遭殃,造成的经济损失将无法估量。”4月26日,邢台市某建材公司总经理邢小钧来到平乡县委政法委,为梁延国、张银二人送上一面锦旗,以表感谢。

4月21日,邢台市某建材公司门口外路沟杂草及树叶着火,当天气温较高,再加上有风,北侧员工停车场处停有10余辆车,情况十分危急。梁延国、张银两人驾车路过看到后,立即冲过去寻找灭火器和水源,并大声

呼喊工作人员。经过奋力扑救,火势得到有效控制。同时,为了防止火情复燃,二人还对周围环境进行了仔细检查,消除了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

据了解,梁延国、张银均在部队服役10余年,其间多次被评为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优秀“四有”军人,并各自荣立三等功一次。2022年退役后,安置在平乡县委政法委工作。参加工作以来,二人工作勤勉、遵守纪律,受到单位领导和同事的一致认可。这次见义勇为,他们更是用实际行动诠释了退伍不褪色的果敢担当和政法干警的为民情怀。

保定满城三部门举办 知识产权进校园活动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王爽)为激发青少年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培育青少年创新思维,日前,由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检察院、教体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办的知识产权进校园活动在满城区职教中心举行。

“你们知道知识产权包括哪些权利吗?”“谁来举一件生活中的专利产品?”“金庸武侠作品的著作权保护期限哪位同学来计算一下?”“假如君乐宝酸奶商标被人冒用,你有哪些维权建议?”课堂上,受邀参加活动的行业专家通过故事引入、案例分析、列举学习生活中常见的小发明、小创造,深入浅出地对什么是知识产权要从小事做起、从身边做起,初步建立了知识产权价值观。

课后,满城区检察院干警在活动现场设立咨询台,通过向学生发放知识产权检察履职业宣传册、现场解说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介绍典型案例等方式,让学生对侵犯知识产权的危害性有了更直观的认识。干警们还热心介绍知识产权维权方式和维权渠道,推送12309群众举报热线,鼓励学生积极提供违法犯罪线索。



4月22日下午,赤城县人民检察院第一党支部组织开展“爱读书、多读书、读好书”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分享读书感受、摘录笔记和推荐优秀书籍,该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党员干警读书学习的积极性,提高了他们的知识水平和精神素养。大家纷纷表示,今后将不断丰富知识,提高理论素养,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河北法治报记者 梁燕 摄